



華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 9 屆第 7 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7 月 11 日(星期二) 中午 12 點 30 分整

地點：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8 號 6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董事：魏良全、廖世芳、林鴻鈞、潘諭融、沈俞君

獨立董事周均宜、獨立董事呂世通、獨立董事陳金漢

請假董事：鍾慶郎

本次應出席董事 9 人，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席次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列席：總經理 葛朝華、董事長特別助理 鍾辭林、財會部協理 藍金財

主席：魏良全



記錄：藍金財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4 頁。
-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無。
-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無。

討論事項：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東南亞投資案，提請討論。

- 說明：
- 一、本公司因營運需求擬於東南亞投資(獨資或與他人合資)設立子公司。
  - 二、投資金額在美金 100 萬(含)內擬授權董事長依實際需求分次投資。

三、 敬請 決議。

決 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 第二案

案 由： 子公司資金貸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因本公司與國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雙方有業務往來且子公司有資金需求，擬對子公司提供資金貸與新台幣捌仟萬元整。

二、 資金貸與案評估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三、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決議。

四、 敬請 決議。

決 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 第三案

案 由： 擬申報(請)補辦公開發行案及上櫃本公司私募普通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本公司 102 年度私募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轉換之普通股、107 年度及 108 年度發行之私募普通股，自交付日起算已滿三年，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8 規定之限制轉讓期間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 68 條所定補辦公開發行條件。

二、 就上述私募普通股之股份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櫃相關作業事宜及時程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決議。

四、 敬請 決議。

決 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 第四案

案 由： 稽核主管免職追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原稽核主管 李重君副理因職業生涯規劃離職，生效日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 日。

二、 已於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依法發佈重大訊息。

三、 接任稽核主管正在面談中，有合適人選將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

四、 新任內部稽核主管就任前，暫由本公司稽核代理人代行職務。

五、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決議。

六、 敬請 決議。

決 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獨立董事意見：無。

臨時動議

散 會